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22层2206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Room 2206 22/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关于对青岛橙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度财务报表审计 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报告的专项说明

大信备字[2024]第 27-00003 号

青岛橙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青岛橙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2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和 2023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股东权益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4 年 3 月 14 日出具了大信审字[2024]第 27-00003 号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2020 年修订）》、《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审计类第 1 号》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规定，现对导致非标意见的事项予以说明。

一、审计报告中非标准意见的内容

（一）形成保留意见的事项

上年度，贵公司于 2022 年 8 月将其持有的青岛橙联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橙联数字公司”）70%的股权转让给青岛一维映画文化传媒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价款为 200.00 万元。2022 年 7 月 31 日橙联数字公司的账面净资产为 14.09 万元，贵公司 2022 年度确认投资收益 185.91 万元。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未能就该事项取得的投资收益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我们在对贵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时，仍未能就该事项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二）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涉及的事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二）持续经营”所述，贵公司 2023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22层2206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Room 2206 22/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年发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亏损 721,934.76 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累计亏损 12,713,264.05 元；且 2023 年度贵公司接受股东捐赠 1,000,000.00 元的情况下，2023 年 12 月 31 日贵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仅为 1,719,830.15 元。贵公司虽采取了应对措施，但 these 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出具非标意见的依据和理由

在上述财务报表审计中，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221 号——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时的重要性》确定重要性，贵公司近年来利润较差，多年亏损，因此选取营业收入作为基准，2023 年度营业收入为 284.61 万元，按 0.5% 的比例计算的合并财务报表整体重要性水平金额为 1.42 万元。上述基准及百分比比较上年度未发生变化。

（一）发表保留意见的理由及依据

上述保留事项可能存在的错报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仅影响本年度的“未分配利润”。由于审计范围受到限制，我们无法就此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确定是否有必要对贵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作出相应调整。《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2 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第七条规定，当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不能得出财务报表整体不存在重大错报的结论时，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第八条规定，当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但认为未发现的错报（如存在）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但不具有广泛性时，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保留意见。因此，我们对贵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发表了保留意见。

（二）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的理由及依据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24 号——持续经营》，如果运用持续经营假设是适当的，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且财务报表对重大不确定性已作出充分披露，注册会计师在审计报告中增加以“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为标题的单独部分，以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与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相关的事项或情况的披露；说明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被审计单位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并说明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22层2206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Room 2206 22/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该事项并不影响发表的审计意见。

三、对报告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一) 保留意见事项对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可能的影响

由于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我们无法确定保留意见涉及的事项对贵公司报告期内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可能的影响。

(二) 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对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可能的影响

发表的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对贵公司报告期内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产生影响，不影响发表的审计意见。

四、上期非标事项在本期的情况

上年度，贵公司于2022年8月将其持有的青岛橙联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橙联数字公司”）70%的股权转让给青岛一维映画文化传媒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价款为200.00万元。2022年7月31日橙联数字公司的账面净资产为14.09万元，贵公司2022年度确认投资收益185.91万元。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未能就该事项取得的投资收益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我们在对贵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时，仍未能就该事项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本期继续针对该事项发表保留意见。

五、涉及事项是否明显违反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性规定的说明

如上述“形成保留意见的事项”部分所述，由于上述事项对本期数据可能存在的影响，我们无法确定与上述事项相关的其他信息是否存在重大错报。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22层2206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Room 2206 22/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六、其他说明事项

本专项说明是根据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出具，不得用作其他用途。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其所在的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三月十四日